

# 民国时期天津保安警察队研究

陈静

(河北工程大学 社会科学部, 河北 邯郸 056038)

[摘要]1902年新式警察在天津产生时,其内部并未有保安警察这样的警种,进入民国后,因时局动荡,社会治安环境不断恶化,为维护上述环境下的社会秩序,保安警察得以创设组建。保安警察队产生后,在维护社会治安、处置社会突发群体事件及抵抗外来侵略等方面发挥的特殊的重重要作用。民国大部分时期,天津保安警察队主要用来维护地方当政者的利益,但是,警察队在实现上述目的同时对天津地方社会的稳定也起了重要的作用。

[关键词]天津;保安警察队;治安;秩序

doi:10.3969/j.issn.1673-9477.2013.03.019

[中图分类号]K2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477(2013)03-0067-05

自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学界对于新式警察的研究已陆续出现了一些成果,但具体到保安警察此一专门的警种,目前还缺乏相关的研究,因此,本文拟以天津保安警察队为例,从组织机构、教育与训练及职责等方面对其进行考察,以增进对历史面相的进一步认识。

## 一、机构编制

1902年天津警察创办时,并未设保安警察这一警种,民初,受战乱环境的影响,天津贼盗日益增多,社会治安形势日趋严峻,为维护津埠的社会秩序,保安警察这一全新的警种,得以组设创建。由于社会环境的变化和政局的需要,天津警察局保安队从创建至1949年覆灭,其人数在数百人到数千人之间变化不定。

1914年8月30日,北洋北京政府颁发地方警察厅官制,其中规定:“地方警察厅因维持治安之必要得编制警察队”,<sup>[1](P435)</sup>依据此规定,1914年10月18日,天津警察厅挑选400余名优秀警员组成保安警察队,直属于天津警察厅,此为天津保安警察队创建之始。

天津保安警察队创建后,因北方地区军阀混战日益加剧,社会日趋动荡,其规模亦不断随之扩大。1922年,第一次直奉战争爆发,天津警察厅将保安队的人数扩充了一倍,使之人数达到千余名,并将其分为3个保安大队,每队下辖三个分队,共9个分队。第二次直奉战争战场逼进天津时,为确保天津治安,天津警察厅又增设了3个临时保安大队,使保安警察人数达到1700余人。1928年4月,因北

伐战争逼近天津,天津警察厅增加了300名的保安队员,至此,天津保安警察人数近2000名。

1928年北伐结束时,由于天津周边土匪峰起,保安队的规模复加以扩充。当时该队编制为:大队长一名,由警察局长曾延毅兼任,下辖三个大队,一个直辖马队,马队队长由局长兼理,每个大队各设五个分队。<sup>[2]</sup>1931年由于“便衣队暴乱”及日军对华北侵略的加紧,警察局进一步加大保安队的力量,保安总队“下设三个大队,大队下分七个中队,每一中队还包括一个自行车队和一个直辖骑巡队,约一百二十人,保安总队共约二千余人。”<sup>[3](P55)</sup>至1937年芦沟桥事变前,天津警察保安队又增加了铁甲车巡道队,总人数近3000名。

天津沦陷后,原天津保安警察队随二十九军撤出天津,1938年,伪警察局将其卫队与警备队合并,并从北平抽调部分警卫人员,建成122名的伪天津警察队。但这时天津驻有大量日军,且有日军宪兵队,所以警察队不被日伪政府重视,机构设置也较简单,队部仅设总队长(由督察长兼任)、总队附、书记、事务主任等四人,<sup>[4]</sup>总队下设两个小队,小队下辖两个分队,每个分队管理两个班。1939年6月,由于驻守任务的需要,警察队扩编为警察总队,伪警察局长兼总队长,督察长兼总队副;总队部人员略有增加,下设三个中队,人员增加到404名<sup>[5](P363)</sup>。

日本投降后,天津特别市政府警察局在伪警察队的基础上重新组建警察保安队,重建后的警察队基本建制仍然沿袭抗战前的模式,只是大队、中队数量有所增加。另外,官长的官衔有所提高,总队长为上校、副总队长为中校、大队长为少校,各中

[投稿日期]2013-06-14

[作者简介]陈静(1974-),男,河北邯郸人,讲师,博士,研究方向:中国近现代史。

队长是上尉；人员配备和武器装备也比以前各个时期齐全。<sup>[6]</sup>为了能够及时得到情报，提高机动性、战斗力和减少伤病，保安总队增加了通信分队及医务所两个机构。

此时期保安队机构编制更接近于军队系统，内部管理层次分为五级，自上到下分为总队、大队、中队、分队、班。1948年5月，因国民党军在内战中失利及战场向天津的逼进，保安总队依据国民政府《戒严法》改编为战斗单位，<sup>[7] (P202)</sup>5个大队减为4个大队，每个大队设4个中队，4个中队中有一个中队为步兵重武器中队，第十七中队编为直属中队。改编后，保安队的总人数近3000人。<sup>[8] (P288)</sup>

天津保安警察队自1914年创建始，其机构的演变有以下几个较显著的特点：（1）大部分时期（日伪时期除外）警察保安队一直处于扩充的态势，具体表现为人数不断增加，机构管理层次增多，装备不断更新。（2）天津周边每发生一次大的战事，警察队的规模扩充一次，如第一次直奉战争时，人数由500人扩充为1000人，第二次直奉战争时，复扩充为1700人。（3）日伪时期，由于天津驻有大量日军，警察队对维护社会秩序的作用减弱，所以其人数仅为数百人的规模。（4）抗战胜利后，相比以前的各个时期，警察队人员数量、机构管理层次、武器装备来说，均有显著进步，某种程度上已近似于军事战斗单位。

## 二、训练与教育

保安队基本上依照军队组织进行编制，因此其日常训练也仿照军队的日常训练，主要内容为：步兵操典、射击、刺枪术、国术（武术）等，例如，1917年7月，为使保安队警察熟练使用机关枪，保安队组织队警在旷野练习机关枪射击。<sup>[9]</sup>1922年3月，天津警察厅饬令保安警察队，自3月1日起由各队长率领，每日下午两点到河东特别二区大操场，举行兵操以资教练。<sup>[10]</sup>

警察总队除进行日常训练外，还不断进行集中教育，如1941年于警察教练所进行了两个星期的集中教育，由有关科、股长及教官讲授学术方面的知识，内容包括：训育、警察法大意、刑法、违警罚法等。1943年，警察总队除了在警戒时间担任特殊勤务外，其余时间均由各队长官随时施以集中勤务教育。<sup>[11] (P362-363)</sup>

抗战胜利后，保安队规模扩大，人数增加，其训练与教育也更规范化和军队化。大致分两个层次，其一是新警的训练与教育。1946年保安警察队对招收的1544名新警施予警察及军事教育，<sup>[12] (P294)</sup>按定章上述教育为六个月时间，惟应当时治安上的需要，暂予三个月训练。为弥补新警训练时间上之不足，另订新警常年补训教育，教育的内容侧重于保安警察应掌握的军事知识及战斗技能。<sup>[13] (P65)</sup>其二是在职官警的训练与教育。为加强基层单位的战斗能力，1946年2月保安警察总队从各中队中挑选120优秀警长，施以一个月干部教育，训练结束后，分配到各班担任班长或班副。

1947年全面内战爆发，社会秩序动荡不安，为提高维持社会治安与战斗能力，保安队进行了有针对性的训练，例如春季加强训练、官长训练等。另外，为提高全队长警的射击水平，该年度于5月24日开始全体长警进行实弹射击训练。1948年天津已成为内战的战场，因作战的需求，保安队的训练内容主要为：大队整训、战斗演习等。

以上可看出，抗战胜利后初期警察队训练的重点在于训练新警，1947年因全面内战爆发，保安队的教育与训练已偏向军事化，训练为准备战斗作准备，1948年天津周边发生战事，此时保安队的训练内容已尽是军事实战演练。训练强度与难度也呈现逐年加大的态势，从日常训练逐渐到集中训练，再至战斗行军、演习。

除日常训练外，警察局对保安队的政治思想教育也颇为重视，除了新警教育、集中教育时开设政治思想课程外，警察局长还经常在检阅保安队或招集保安队训话时进行政治教育工作，1932年王一民任警察局长时，招集保安队中上级干部训话“现在国难当前，大家要知道保安队所负之责任，非常重要……近来平津一带，增加人口甚多，生活无着，我们暂时有事作有饭吃，即须知足不可奢望……要切实实行长官命令，敬谨服从”。<sup>[14]</sup>

天津保安警察队自创建后，因其在维护津埠治安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天津历届警察厅（局）对其非常重视，对其教育与训练尤为用力，故天津警察队的整体素质堪称优良，例如1935年3月5日，天津警察局长张学铭对保安队进行检阅，检阅过程中，因保安队各队装备精良，步伐齐整，动作娴熟，获得中外人士的交相称赞。<sup>[15]</sup>

### 三、主要职责

天津保安队担负着维护社会治安、处置突发事件等多重功能，且在不同时期职责的侧重点也有所不同。

#### （一）驻防警卫

天津警察保安队自1914年成立至1949年1月被解放军歼灭，一直担负着驻防警卫职责。

1920年代初，因市面不靖，或因政府的指派或因市民的请求，保安队多长住在重要机关、厂仓、学校等地，担任警卫任务。例如，1922年4月，天津广仁堂致函天津警察厅，呈请警察厅“酌拨老成妥口者十余人来堂驻守”，警察厅回函答复“就原有警队暂拨十名前赴贵堂守卫，其薪饷、服装每名每月需大洋十六元，应请贵堂如数拨送”，广仁堂根本没有能力承受这样的负担，只好作罢。<sup>[16]</sup>以上可看出，此一时期驻守各厂、场、堂等的保安队警士的薪饷开支均由各驻在单位负责支出。

其后由于保安警察队规模的扩充和社会环境的需要，天津保安警察队驻防范围不断扩大，驻防警卫的工作也日益细化，具体来说其驻防特点分为以下几个方面：其一，驻防地点、人数的增多，1922年天津警察厅保安队有8个驻防警卫地点，人数为500人，1936年则扩展至40个，人数为2000余人；其二，保安队不同于军队集中驻扎，而是分散布防；其三，保安警察队驻防警卫的范围为整个天津华界地区，1922年保安警察队以队为驻防单位，每队50人，一队或两队负责驻防警卫一个警区或特别区，当时天津华界的7个警区，即东、南、西、北区与三个特别区，由9队保安警察队驻防警卫；其四，保安警察队的驻防地点选在与治安有重大关联的地点，即重要政府机关、学校、厂矿、偏远地方等，如陆军监所、看守所、南开大学、自来水公司、宜兴埠等地；其五，其任务由简单驻防细化为驻防、守卫、协防和勤务等。<sup>[17] (P195-197)</sup>保安队上述驻防特点，与其维持社会治安、镇摄犯罪的功能是相适应的。

#### （二）剿匪

1920年代至1930年代初期，因军阀混战、北伐战争等因，政府对社会的控制能力下降，致使天津城郊时常有土匪出没，剿匪便成为担负一方治安的天津保安队的主要工作。1928年，“宜兴埠、姚庄子及东白庙，于近日突现土匪约三十余人，并带有枪

械，任意抢夺，居民颇为惶恐，日前该匪等又向宜兴埠窥视，意欲施其抢夺手段，幸被该村驻守之保安队赶走，该匪等向西逃去，不知何往。”<sup>[18]</sup>1929年6月初，警察局长率领保安警察队，清剿土城、白塘口等地的土匪窝点，抓获嫌疑犯500余名。<sup>[19] (P127-128)</sup>此一时期天津保安警察队对土匪的成功剿除，在稳定人心，维持津埠的社会秩序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另外，由于天津保安队剿匪成绩卓著，在本地剿匪告一段落后，还应周边地区的请求，援助其地剿匪。例如，1933年因滦东人民深受匪害，天津保安队奉令赴唐山剿匪。<sup>[20]</sup>

#### （三）作战

天津保安队成立初期，并无作战的职能，随时社会形势的发展变化，作战职能在其所具有的多种职能所占的成分中越来越重。

最早参与的战事是镇压天津便衣队暴乱。

1931年11月，日本为了巩固与扩大“九·一八”后的侵略成果，在天津策动了一起武装暴乱事件，即“便衣队暴乱”。天津便衣队于1931年10月8日夜起事，在随后二十余日的时间里，在日军华北驻屯军的配合下，以日本租界为基地，屡次向天津市内进攻窜扰，但均被天津保安警察队击退，后日本不得不与中国政府谈判解决这一暴乱事件。

天津保安警察队之所以能成功粉碎“便衣队暴乱”，主要在于以下两个主要原因：其一，双方实力的悬殊，便衣队分子都是经日本人及其爪牙招募而来，人数虽多达二千余名，但多系土匪、兵痞、流氓、吸毒者等类，为首分子为失意军官李际春、张壁等，<sup>[21] (P2)</sup>此类分子多系乌合之众，战斗力不强。与便衣队相比，天津警察保安队的实力要强大的多，当时天津市保安队经天津警察局长张一铭大力整训后，人数共约二千余人，拥有步枪、手枪二千枝，迫击炮四门，重机构四挺，可谓“装备优秀，训练有素，纪律严整。”<sup>[22] (P63)</sup>由于便衣队与天津警察保安队实力悬殊，在便衣队发动暴乱后，虽有驻津日军的协助，但经保安队的奋勇抵抗，终不能逞其志；其二，中国各界人士对保安警察队的大力支持，时任河北省政府主席的王树常因天津保安队忠勇舍身为国，特赏银洋五千元，以示奖励，并派秘书何振东代表慰问保安队官警。另外，战事爆发后，天津一些机关、团体、学校等纷纷以形式慰劳保安队官

警,例如天津中华新闻社和中华画报社,发起征集物品,慰劳津变出力的保安队。

1937年卢沟桥事变爆发后,天津保安警察队主动向天津日军发起进攻。面对保安警察队的突然进攻,仓促应战的日军不敌警察队的攻势,陷于危险境地。为挽救天津的日军,日军一方面派出大批飞机轰炸天津保安警察队阵地,一方面从北平、山海关、东北等地急调大批部队援救天津日军。在日机轰炸下,天津保安警察队伤亡惨重,战斗力锐减,加以中国援军受阻,无法按原计划提供支援,天津保安警察队陷入日军包围之中,为避免全军覆没,不得不撤出天津。<sup>[23] (P109-112)</sup>

抗战胜利后,天津保安警察队作为国民政府的准军事武装,也积极参加了对中国共产党领导解放军的作战。天津战役中,保安警察队调归天津警备司令部直接指挥,作为战斗部队序列之一,与解放军进行正面作战,后与其它国民党守城部队一起被解放军歼灭。

#### 四、余论

考察天津保安警察队的发展演化历程,我们可得出以下的结论:

其一,天津警察保安队是听命天津地方政权的武装力量。不同于正规部队由国库供养,天津保安队薪饷、办公费等各种经费均由天津地方当局提供,如1935年天津市公安局长刘玉书为保安队向市长呈请经费时曾言“请市长格外体恤,准予拨发款项,恩施接济,则各官长受非常之恩当图非常之报,必能奋勉履职,裨益地方。”<sup>[24]</sup>另一方面,上世纪20-30年代,天津先后由不同的地方派系控制,这些地方实力派占领天津后,即将保安警察总队官警换为该系的人马。例如,宋哲元主政平津后,由其嫡系程希贤任保安总队长,该人“民国元年入伍,时冯玉祥尚充营长,程氏由士兵升排连长,又擢升团旅长,最后升为军长,十七年编遣后任二十九师师长,十八年任运输司令。”<sup>[25]</sup>东北军主政平津时期,天津保安总队长、总队副和大队长等均来自东北军,东北军撤离天津后,这些保安队的官警也相继离津,回东北军任职。

天津保安队听命地方政权的另一个重要表现是,当危及天津地方政权利益的情况发生而中央指令与天津地方当局指令相矛盾时,天津保安队执行天津地方当局的命令,拒绝奉行中央的命令。例如,

1931年的天津“便衣队暴乱”发生后,国民政府训令为“向日道歉,取缔反日言论,中国先撤防防御工事”,<sup>[26] (P23)</sup>天津警察保安队未理会中央政府的指示,却奉行天津的当政者东北军坚持抵抗的命令,全力反击便衣队。

其二,天津警察保安队的性质为亦警亦军,既承担警察的职责,也担负着作战的使命。具体来讲,在社会较为安定时期,保安警察担负的是警察的职责,例如,重要政府机关的警卫,犯罪多发区的驻防,巡逻和搜捕罪犯等。当战争来临时,作为作战部队承担战斗任务。例如,“九·一八”后,日军侵略华北的步伐日趋加快,由于受制于辛丑条约的规定,天津及其附近不准驻军,作为天津唯一准军事力量的保安警察队,担负起了抗击日军侵略,保卫地方和维护国家主权的战时任务。总之,根据形势的变化,天津保安警察交护扮演着警察与军队的角色。

此处,笔者认为,天津保安警察此一警种的出现、发展壮大及最终灭亡,不是孤立的现象,不仅是天津警察局、天津地方当局的事情,它是随着整个中国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变化起伏,因整个社会的需求而增减。保安,顾名思义,保全或保护平安,天津成立保安队的目的,乃是用于维护天津当权者对天津统治,但是,天津保安队在实现上述目的的同时,在客观上也保护了天津社会的治安,维护了社会秩序的稳定。

#### 参考文献:

- [1] 蔡鸿源. 民国法规集成(第7册)[M]. 合肥: 黄山书社, 1999.
- [2] 天津特别市公安局秘书处. 天津特别市公安局周年纪念特刊·天津特别市公安局所属各队长员姓名、住址、电话一览表[M]. 1929.
- [3] 政协天津市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天津便衣队暴乱[M].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87.
- [4] 警察局呈为报警察队强化方案及所需经费数目请核示[Z]. 天津警察卷宗[Z]. 天津市档案馆馆藏: J001-2-000679.
- [5] 天津市地方志编修委员会. 公安志[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1.
- [6] 保安总队编制及警察局保安警察队工作实施方案及注意事项[Z]. 天津警察卷宗[Z]. 天津市档案馆馆藏: J0002-2-000737.

- [7]蔡鸿源. 民国法规集成(第49册)[M]. 合肥: 黄山书社, 1999.
- [8]天津市地方志编修委员会. 公安志[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1.
- [9]派警练习机关枪[N]. 大公报, 1917-7-20.
- [10]警厅保安队开始操演[N]. 益世报, 1922-3-3.
- [11]天津市地方志编修委员会. 公安志[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1.
- [12]天津市地方志编修委员会. 公安志[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1.
- [13]天津市丛刊编辑委员会. 天津市警务概况[M]. 1948.
- [14]王一民告诫保安队官长严以律己诚以待人[N]. 益世报, 1932-7-27.
- [15]张学铭检阅保安队[N]. 益世报, 1931-3-6.
- [16]临时保安队驻堂[Z]. 天津广仁堂卷宗[Z]. 天津市档案馆馆藏: J0130-1-000222.
- [17]天津市地方志编修委员会. 公安志[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1.
- [18]北乡发现游匪 已被保安队击败[N]. 益世报, 1928-5-13.
- [19]天津特别市公安局秘书处. 天津特别市公安局周年纪念特刊[M]. 1929.
- [20]津市保安队昨开赴滦东[N]. 益世报, 1933-9-29.
- [21]政协天津市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天津便衣队暴乱[M].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87.
- [22]天津市丛刊编辑委员会. 天津市警务概况[M]. 1948.
- [23]王凯捷. 天津抗战[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5.
- [24]公安局保安队各级长官垫购物品亏款[Z]. 天津市财政局卷宗[Z]. 天津市档案馆馆藏: J0054-1-003087.
- [25]新任保安总队长程希贤昨午接事[N]. 益世报, 1936-2-13.
- [26]张芾棠. 天津便衣队暴乱实录[M].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87.

[责任编辑 王云江]

## Research on Tian Jin security guards in Min Guo period

CHEN Jing

(Social Science Department, Hebei University of Engineering, Handan 056038, China)

**Abstract:** When the new police was produced in 1902, there is no such position as the security guard. In Min Guo period, the security guards were built to protect the social order because of the turmoil and deterioration of the society. The security guards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maintaining the social security, dealing with the emergent group incidents, and resisting foreign aggression. In most time of the Min Guo Period, Tian Jin security guards mainly protected the interests of the local government, however, the police made certain contribution in maintaining the stability of the local society.

**Key words:** Tian Jin; the security guards; the public security; the order

(上接第 66 页)

## Research on the gentry class over the past ten years

MI Long

(History and Culture College, Lanzhou University, Lanzhou 730020, China)

**Abstract:** The gentry class as a new class in the modern society is a product of the social transformation period, which provides a good way to observe the social development for us. Recent years, there are a lot of researches and books about the gentry class, but no research overview. Scholars have different understandings for the meaning, the nature and functions of the gentry class. Analysing various ideas can help readers build the overall understanding of the gentry class, and promote the study on the gentry class.

**Key words:** gentry class; nature of gentry; effect of gentry class